

馬公航空站噪音改善小組 94 年第一次臨時會議紀錄

一、主席報告：副召集人、各位委員，本年度之行政作業費，原編列新台幣 231 萬 6418 元，因防制區補助戶工作之故預定聘請 2 位噪音幹事協助辦理拍照等工作事宜，暨本年度因 93 年月 3 日縣府公告噪音防制區增列 2 村里，環保局擬增申請 40 萬行政作業費為使噪音防制工作順遂，因此本，年度之行政作業費擬增列為 282 萬 4,250 元，請各位委員就此次更正計畫提出寶貴意見，並對環保局噪音防制業務計畫，補助行政作業費之用情形審查。

二、工作報告：略。

三、討論經過：

1. 陳委員順建：幹事薪資為何不同？

主席：因幹事工作性質不同而有異，增加的幹事為臨時性，預計聘請 4 個月協助住戶補助項目照相等事宜。

四、結 論：

1、請環保局善用此一補助款。

2、俟會議記錄彙整後，將計畫重新報局更正。

五、散會。